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原红旗)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现就本人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 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和公司股东大会，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6 年度本人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17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原红旗	17	17	0	0	否

2016 年度公司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原红旗	4	4	0	0	否

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

公司两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16 年度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共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16.2.19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 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意见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6. 关于 2016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7.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8.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6.3.14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天信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为苍南联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6.5.31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p>	同意
4	2016.6.20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1. 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的独立意见</p> <p>2. 关于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事项的独立意见</p> <p>3.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的独立意见</p>	同意
5	2016.8.29	<p>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p>	同意
6	2016.9.27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p>	同意
7	2016.11.16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p>	同意
8	2016.11.17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议案独立意见</p>	同意
9	2016.12.26	<p>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p> <p>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p>	同意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有关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 2016 年度履行了如下职责：

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内控建设。审议了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等，指导公司的审计工作，在年度审计期间积极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并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分析，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控等工作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本人利用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会议期间，通过与公司经理层、生产、财务、营销、安全环保、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各时期的生产运行状况。本人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及时制订和修订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绩效考核管理，确保各项制度有效实施。本人着重从所熟悉的财务专业角度，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规划与运用等方面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工作规范运行，努力规避各类潜在的经营风险。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各项资料，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的行使表决权。

（三）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其他工作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6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增强公司赢利能力，更好地树立规范、诚信的上市形象，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谢谢！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原红旗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